

(2023年4月生效)

[本堂只接受辦理婚期在一年內之申請(以月份計算)]

		/
一、個人資料	請於□內以 ✔	表示

《收集個人資料聲明》:除感恩典禮外,本申請表內的所有項目均為<u>必須</u>填寫的資料,申請人所提供的資料,只用作處理借用本堂場地舉行婚禮申請之用途,本堂授權人員基於上述目的方可查閱。在未得申請人的事先同意前,本堂不會向其他人士或機構披露所收集得關於申請人的資料。申請人如欲更改或查閱所提供的個人資料,請與本堂幹事聯絡(電話:24574473/地址:屯門青賢街 15號/電郵:tuenmun@elchk.org.hk)。如申請人未能提供個人資料,本堂將未能接納有關的借堂申請。

至於 <u>不能</u> 按約月歸可怕至中	·词 °			
申請人(務請以正楷填寫)	男方	女方		
中文姓名 (*須與身份證明文件相同)	(中)	(中)		
英文姓名 (*須與身份證明文件相同)	(英)	(英)		
住址				
聯絡電話	(日)	(日)		
	(手提)	(手提)		
電郵地址				
目前婚姻狀況	□未婚 □離婚 □喪偶	□未婚□離婚□喪偶		
所屬教會				
受洗/轉會日期				
堂主任姓名				
	   首選:	1(星期 )		
	   時間:			
借用日期及時段				
111/14/17/17/2017	次選: 年 月 日	日(星期 )		
	時間:			
**借堂時間以 2.5 小時為限,	   需包括佈置、婚禮、攝影及執拾時	持間。務請準時交場。**		

輔導日期:	_年	月	日	_ 至 _	年	月	日	_ 共	課
輔導員姓名:			_						
輔導教會/機構名	稱:			耳	絲絡電話	:			-
接受婚前輔導是申請(若輔導員認為該二)							「關安排。)		
三、牧師安排									
□結婚典禮									
□我們已邀	沒得基督	<b>子教香港</b>	信義會_		牧自	币協助証	婚。		
□我們仍未	邀得証	E婚牧師	,請 貴堂	<b>生協助安持</b>	作。謝謝	!			
□ 感恩典禮									
□我們二人	於所申	請借堂問	的日期前	己註冊結	婚,並E	己邀得基	督教香港	信義會	
		_牧師協!	助感恩禮	主禮。					
□我們仍未	邀得愿	<b>基</b> 恩禮主	禮牧師,	請貴堂協	岛助安排	。謝謝!			
		E	申請	人自	擎明	•			
我倆(姓名)			`_			謹作	如下聲明	目和保證:	
1. 同意貴堂使用	我倆的	個人資	料作我倆	j申請借用	貴堂場均	也舉行婚	禮的用途	0	
2. 明白上述所遞交的資料,部分將用於結婚證書上,現確保上述資料正確無誤。(如有不實,貴堂有權隨時取消借堂申請,所有已付的費用概不退還。)									
3. 已閱畢貴堂《	《借堂舉	是行婚禮	規則及手	·續須知》	及願切實	實遵守有	關規則。		
4. 依章賠償借用	時間內	所損壞回	的一切物	件。					
				申	請人簽署	:(男方	)		
						(女方	)		
日期:	_年	月_	[	$\exists$					

二、婚前輔導

## 推薦者聲明

<del>**</del>	租 为	堂 主 任 傳 道 · 誠 意 推 薦 本 堂 會 友
		呈 王 任 傳 道 · 誠 息 推 廌 本 呈 曾 及 申請借用 貴堂場地舉行婚禮·並樂意跟進婚前
		中胡自用 真呈物地举行难侵,业果总政建程的  ;本人會尊重 貴堂之結婚禮儀及對婚姻之教導。
		的籌備和進行能榮神益人。若因婚禮造成 貴堂任
		·本人見証前頁資料據實填報·希為照准。
	/ W_ HY	
如有任何查詢・請與	!本人/本堂同工	
此 薦		
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尊	聖堂	
教會E	<b>口</b> 金監	
-+- <-	_	
蓋印	處	
		推薦者簽署:
		日期: 年 月 日
此表格(共		雙方牧者 <b>推薦信</b> 及雙方 <b>受洗證明</b> 書副本(如有),
	親臨或郵寄至屯門	清賢街 15 號信義會尊聖堂收。
以下由本堂填寫:		
	審批	費用
證婚牧師		
		訂金
綵排安排 (日間日間)		餘額
(日期及時間)		合計
婚姻登記官証明書		支票號碼
証明書登記編號		<b></b>
備註:		日期
		經收人